

哈维尔·马利亚斯是当今西班牙最好的作家。——罗贝托·波拉尼奥

[西班牙] 哈维尔·马利亚斯 著

蔡学娣 译

Los enamoramientos  
Javier Marías

迷情



人民文学出版社  
PEOPLE'S LITERATURE PUBLISHING HOUSE

Los enamoramientos

Javier Marías

# 迷情

〔西班牙〕哈维尔·马里亚斯 著

蔡学娣 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PEOPLE'S LITERATURE PUBLISHING HOUSE

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 01-2016-2286

**Los enamoramientos**

Copyright © 2011 Javier Marías

Simplified Chinese Language edition published in agreement with  
Agencia Literaria Casanovas & Lynch through the Grayhawk Agency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迷情 / (西) 马里亚斯著; 蔡学娣译. —北京:  
人民文学出版社, 2016  
(哈维尔·马里亚斯作品系列)  
ISBN 978-7-02-011530-3

I. ①迷… II. ①马… ②蔡… III. ①长篇小说-西  
班牙-现代 IV. ①I55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6)第 069226 号

责任编辑 朱卫净 彭 伦  
封面设计 汪佳诗

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  
邮政编码 100705  
网 址 <http://www.rw-cn.com>

印 制 山东德州新华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

开 本 890 毫米×1240 毫米 1/32  
印 张 9  
字 数 211 千字  
版 次 2016 年 9 月北京第 1 版  
印 次 2016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978-7-02-011530-3  
定 价 36.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01065233595

## 第一 部



那一次是我最后一次见到米盖尔·德思文或者德文内，也是他的妻子路易莎最后一次见到他。这不免有些奇怪，或许有失公平，因为毕竟她是那种身份，是他的妻子，而我只是个陌生女人，从未与他交谈过一句话。我甚至都不知道他的名字，或者说我知道时已经太迟，当时他的照片刊登在报纸上，身中数刀，衣衫凌乱，即使在他自己残缺的意识里他还没有死，却也是生命垂危了，而他的意识再也没有恢复：他最后想到的应该是对方捅错了人，并且毫无缘由，也就是说，这事蠢透了，而且他被扎了一刀又一刀，刀刀要害，目的是让他从世界上消失，一刻也不耽搁地把他逐出尘世，就在彼时彼地。为什么说太迟呢？我问自己。说真的，我并不知道。只是每当有人去世，我们便会认为做什么都晚了，一切都晚了——更不用说等他了——我们只能将他除名。对于我们的亲友也是这样，尽管我们更难接受。我们哀悼他们，无论是走在大街上还是待在家里，他们的形象总是在我们的脑海里萦绕，我们在很长一段时间里都会以为我们不会习惯。但是从一开始——从他们离我们而去的那一刻起——我们就知道，不应该再指望他们了，连最琐碎的小事都指望不上了，哪怕是一个普通的电话或者一句傻傻的问话（“我把车钥匙落这儿了吗？”“今天孩子们几点出门的？”），什么都指望不上了。指望不上就是指望不上。事实上这很难理解，因为这意味着肯定，而这种肯定却违反我们的本性：肯定某人不再来，不再说话，不再走哪怕一步——为了靠近或者远离——不再凝视我们，不再转移目光。我不知道我们如何承

受，如何从中恢复。我不知道当时光逝去，让我们远离了他们——因为他们已经静止了——我们如何能暂时地忘却。

但我曾在很多个早晨见过他，听到他的言谈笑语，几年来几乎每个早晨都是这样，是清早，但也不是特别早，事实上我那会儿上班经常迟到一会儿，为的就是有机会和那对夫妇共处片刻，不是和他——不要误会我——而是和他们两人，是他们两人在我开始一天的工作之前给我带来宁静和快乐。他们几乎成了一种必需。不，这个词并不适合给我们带来愉悦和安宁者。或许他们成了一种迷信，尽管也不合适：不是说我相信如果不和他们共进早餐——我的意思是相隔一定距离——我的一天就会过得很糟；只不过哪天如果见不到他们，我的一天就会在情绪低落、缺乏乐观的状态下开始。他们让我看到的是一个有序的，如果你愿意也可以说是和谐的世界。或者说，极少有人看到的世界的一个微小的碎片，就像一切碎片或者生活，甚至是那种最公开的或者最无遮掩的生活。我不喜欢在事先见到他们、注视过他们的情况下把自己关在办公室里数个小时，我不是偷窥，但却极其小心，我最不希望的就是让他们觉得不自在或者打扰到他们。把他们吓跑不仅对我不利，也是不可原谅的。许多个日子，我很欣慰在清晨和他们呼吸同样的空气，或者成为其风景的一部分——一个不被察觉的部分——直到他们分开，可能要等到下一餐，也许是晚餐时，他们才会再见。我和他的妻子最后一次见到他的那天，他们没能共进晚餐。甚至连午餐也没有一起吃。她坐在餐馆的一张桌子前等了他二十分钟，虽然有点奇怪，但是并没有担心什么，直到电话响起，她的世界走到了尽头，从此她没有再等过他。

第一天我就看出他们是夫妻，他将近五十岁，她则要小几岁，应该还不到四十岁。最美的事情莫过于看到他们在一起时多么开心。在一个几乎谁都了无兴致，更没有心情玩闹嬉笑的时刻，他俩却在说个不停，乐在其中，兴奋不已，好像是刚刚遇见甚至初相识似的，而不像是一同出家门，把孩子们送到学校，不像是在同一时间梳洗——也许就在同一个卫生间里——在同一张床上醒来，各自首先看到的是另一半大打折扣的形象，并且如此日复一日地过去了许多年，因为好几次他们的孩子曾出现在他们身边，女孩应该有八岁了，男孩大概四岁，极像他的父亲。

他衣着优雅，略有老式的风范，但是绝不给人以滑稽或者过时之感。我的意思是他总是衣着讲究，搭配得当，定制的衬衫，昂贵但不张扬的领带，西装上衣口袋里露出的方巾，袖扣，光亮的系带皮鞋——颜色为黑色或者驼色，驼色只在春末配浅色西装穿——精心护理过的双手。尽管如此，他并不给人以自负的行政主管或者地道的公子哥的印象。而更像是他的教养不允许他穿成其他的样子出门，至少在工作日是不允许的：这类服饰穿在他身上显得非常自然，好像是他的父亲教育过他从某个年龄开始就该那样穿着了，不要被那些刚一诞生便已过时的时尚潮流以及衣着邈邈的时下风气所左右，它们没有理由影响他。他是如此传统，我在他身上竟然连一个怪异的细节都不曾发现。他无意彰显自己，但是，在我经常看见他的那个咖啡馆里，甚至在我们这个粗枝大叶的城市里，他终究还是显得有些与众不同。他那毋庸置疑的热情欢快的性格凸显了



他的率真，但不是不拘礼节（比如他对那些服务生都是彬彬有礼，以“您”相称，带着老式的亲切，却又不显得造作）：他时常爆发的几乎无所顾忌的笑声确实有些引人注目，但绝不令人生厌。他很爱笑，纵情大笑中却透着真诚和亲切，但从不像在谄媚或者表示认可，而像是对那些真正让他觉得有趣的事情做出的回应，而令他觉得有趣的事情似乎很多。他是一位慷慨的男士，愿意感受各种情况的可笑之处，为玩笑至少是言辞类玩笑拍手叫好。主要可能是他的妻子令他发笑，有的人会在无意之中让我们笑起来，之所以如此主要是因为她们在场就会给我们带来快乐，于是我们很容易展露笑容，只要看到她们，有她们做伴，听她们说话就足矣，即使她们讲的不是什么了不起的事情，甚至是不停地故意说些蠢话和平淡之辞，也都让我们觉得有趣。他俩之间似乎就是这样，虽然他们明显是夫妻，但是我从未发现他们有刻意的或者虚假的缠绵之举，就像是某些共同生活了多年的夫妇洋洋得意地炫耀他们依然多么恩爱，将此当作一项提升他们价值的功绩或者美化他们的装饰。他们更像是在可能建立恋爱关系之前想要让对方产生好感，取悦对方；或者仿佛他们在结婚以前甚至在成为情侣之前就已经非常欣赏、喜欢对方，无论在任何情形下都会自然而然地选择对方——不是出于夫妻义务，或者方便，习惯甚至忠诚——作为伴侣或者同伴，朋友，交谈者或同谋，坚信无论发生什么或者出现什么状况，无论说什么或者听到什么，如果是和别人一起，就会少了很多兴趣或者乐趣。就像他离开她或者她离开他。他们之间有友情，更有信念。

米盖尔·德思文或者德文内五官迷人，温柔且不失阳刚之气，让人远远地就感受到他的魅力，我不由地猜想他在人际交往中令人无法抗拒。很有可能我是先注意到他然后才注意到路易莎的，或者说是他让我不得不也注意到她，因为尽管我经常看到妻子身边没有丈夫的话——都是他先离开咖啡馆，而她几乎总是再待上几分钟，有时一个人吸烟，有时和一两个女同事或者孩子同学的母亲或者女友在一起，她们隔三差五地在早上他俩相聚的最后一刻，在他快要告别的时候加入进去——却从未见过丈夫身边没有妻子。我脑中没有他独自一人的形象，只有他和她在一起的形象（这也正是最初我在报纸上没有认出他来的原因之一，因为那上面没有路易莎）。但是很快他们两人就引起了我的兴趣，如果用“兴趣”一词恰当的话。

德思文有着一头浓密的深色短发，只有两鬓有些许白发，此处头发也比其他部分更为鬃曲（如果任由鬓角生长，谁知道是不是会长出一些不和谐的刘海儿）。他的眼神明亮、平和、欢快，在他听别人讲话的时候闪烁着天真或者说稚气，是那种平凡的生活中也能使之快乐的人才有的眼神，或者对他们来说，经历生活就是享受生活中的种种乐趣，甚至在身处困境和不幸时亦然。当然，与人类最普遍的命运相比，他经历过的困难和不幸可能微乎其微，或许是这个原因帮他保留了一双充满信任、笑容可掬的眼睛。那是一双灰色的眼睛，似乎在记录着一切，仿佛一切都很有趣，甚至是每日重复的琐事，位于贝尔加拉王子大街高处的那家

咖啡馆和里面的服务生，还有我沉默的身影。他的下颌上有凹痕。这让我想起在某段电影对白中，一位女演员一边用食指触摸罗伯特·米彻姆或者加里·格兰特又或是柯克·道格拉斯下颌的凹痕，我记不清是谁了，一边问他是用什么方法刮那里的胡子的。我也想每天早上从我的餐桌前起身，一直走到德文内的餐桌旁，问他相同的问题，同时也用我的拇指或食指轻轻地触摸他的凹痕。他的胡须总是刮得很干净，连凹痕处也不例外。

他们对我的关注则少多了，远远少于我对他们的关注。他们在吧台点早餐，拿到之后便端到临街的落地窗前的餐桌上，而我总是在更靠里的一张餐桌边就座。春夏时节我们都坐在外面，服务生通过一扇和吧台同高的打开的窗户把东西递给我们，于是大家需要来回走动，相互之间也就有了更多的目光接触，因为没有其他方式。无论是德思文还是路易莎都和我有过目光的交流，但纯粹是出于好奇，没有任何目的，而且时间从来都很短暂。

他看我的目光从来没有暗示、调情或者自负的意味，那样的话会令人失望的；而她也从未对我流露出猜忌、高高在上或者冷漠的态度，那样的话会令我不愉快的。是他们两个，他们两个一起给我留下了好感。我注视他们的时候毫无嫉妒，绝对不是嫉妒，而是带着一种宽慰，证实了在现实生活中可能出现我所认为的那种完美夫妇。并且我的这种感觉由于路易莎与德文内在着装风格和服饰等外表方面的格格不入而更加强烈。在一位像他这样衣着讲究的男士身边，人们会期待看到一位和他有着同样特点的古典而优雅的女人，虽然不见得可以预见，但是大多数场合下应该穿着裙装和高跟鞋，比如塞林牌的服装，佩戴醒目但却极有品位的耳环和手镯。然而她的衣着不是运动风格就是另外一种我不知道应

该称之为自然还是随便的风格，反正都是不加修饰。她身高与他相仿，麦色皮肤，深栗色接近黑色的披肩中发，略施粉黛。穿裤装时——常常是牛仔裤——配一件普通的外套、靴子或者平底鞋；穿裙装时，配一双普通的中跟鞋，几乎和五十年代许多妇女穿的那种鞋子一模一样；夏季穿秀气的凉鞋，露出一双相对于她的身高而言有些娇小的纤足。我从未见她戴过任何首饰，包都是肩挎式的。她看起来和他一样亲切开朗，不过她的笑声没有他的响亮；但是她一样爱笑，笑容也许更热情，她那雪亮的牙齿，又或者是她那因笑而变圆的双颊，给她的神情增添了些孩子气——也许她从四岁开始就情不自禁地那样笑了——他们似乎已经养成了习惯，在结束了有小孩的家庭那种清晨的忙碌之后，一起轻松一下，然后各自上班去。这是专属于他们的短暂时光，为了不在繁忙中告别，为了饶有兴致地聊一会儿，我思忖他们在谈论什么或者彼此讲些什么——既然他们同睡同起，对对方的心思和行踪都一清二楚，怎么还有这么多话可讲——他们的谈话我只听到些片段，或者是零星的单词。有一次我听见他称呼她“公主”。

可以这么说，我希望他们拥有世上所有的美好，就像对待一部小说或者电影里你从一开始就支持的人物那样，虽然明明知道他们将会发生不测，事情会在某个时刻发生改变，否则就不会成为小说或者电影了。然而在现实生活中却不一定非要如此，我期待每天早晨仍然见到他们像往常一样，而不会在某一天发现他们一方疏远一方或者互相疏远，不知道该说些什么，迫不及待地想要跟对方断绝来往，互相露出发怒或者冷漠的表情。他们是简短且朴实无华的表演，在我进入出版社和我那妄自尊大的上司以及他那些令人生厌的作者斗智斗勇之前给我带来好心情。如果路易莎和德思文几天不出现，我就会想念他们，就会在面对一天的

工作时备感沉重。在某种程度上我觉得欠他们人情，因为在不知情和无意之中，他们每天都在帮我，任由我想象在我看来毫无瑕疵的他们的生活，我很高兴我无法对此确认或者调查，这样我就不会脱离我对他们一时的着迷（我的生活可是劣迹斑斑，事实上我直到第二天早晨在公共汽车上因为早起而抱怨的时候才会重新想起他们，这一点我很憎恶）。我也曾希望给予他们类似的帮助，但是情况并不允许。他们并不需要我，甚至可能不需要任何人，我几乎是看不见的，被他们的快乐抹去了一般。只有那么两三次，他在离开的时候，在习惯性地吻了一下路易莎的嘴唇之后——她从不坐着等待那个吻，而是站起身来回吻他——朝我微微地点了点头，几乎是欠了欠身，在他抬头挥手和服务生们告别之后，好像我是他们中间的一员，是个女服务生罢了。就在丈夫向我屈尊行礼的那两次，他那善于观察的妻子，在我离开的时候——我总是在他之后、在她之前离开——也做出了类似的举动。但是当我想用更轻微的点头来向他们回礼时，无论是他还是她都已经转移了目光，不再看我了。他们动作好快，或者说好有分寸。

在我常见他们的那段时间，我并不知道他们是谁，从事什么工作，不过他们肯定是有钱人。也许不是非常富有，但肯定是小康之家。我的意思是如果非常富有的话，他们就不会亲自送孩子去学校了，我敢肯定他们是先送完孩子之后才去咖啡馆小憩的，可能是艾斯第洛小学，就在附近，不过这个街区有好几所学校，由艾尔毕索区的别墅——以前叫做公馆——翻修而成。我小时候就在位于奥良多大街的其中一所学校上学，离那儿不远；他们也不会几乎每天都在那个小区咖啡馆吃早餐，不会在九点左右奔向各自的工作，他在九点之前一点儿，她则在九点过后一点儿，我向服务生们打听他们的时候，他们是这么告诉我的，出版社的一位女同事也是这么说的，我后来和她议论过那件恐怖的谋杀案，而她，虽然对他们的了解并不比我多，竟然想方设法知道了一些情况，我想那些爱搬弄是非，凡事爱往坏处想的人总能找到办法来弄清他们想要知道的事情，尤其是负面的或者其中夹杂着不幸的事情，即使与他们毫无干系。

六月末的一个早上，他们没有出现，这没什么奇怪的，这种情形时有发生，我猜他们可能去外地了，也可能是太忙了，没时间去放松一下，尽管他们应该很享受这种时光。之后我几乎有一个星期没去，因为我被上司派去国外参加一个愚蠢的书展去了，其实就是代表他跑公关干蠢事去了。我回来后他们仍然没有出现，一次也没有，这令我不安起来，与其说是为了他们，不如说是为了我自己，因为突然之间我失去了

早晨的强心剂。“人怎么这么容易销声匿迹啊，”我想，“只要换份工作或者搬个家，这辈子你就再也没有他的消息，再也见不着他了。甚至只是因为他的作息时间改变了。这种只是面熟的关系真是脆弱啊！”这让我问自己赋予他们快乐的意义这么久了，是否应该在某个时机同他们说几句话。不是为了打扰他们或者破坏他们相互陪伴的短暂时光，当然也不是为了开始在咖啡馆之外的交往，我丝毫没有这种想法；而仅仅是为了向他们表示我的好感和欣赏，为了从此以后每天和他们说早安，这样如果某一天我要离开出版社，不再去那片地区，我就会觉得自己有义务和他们告别，同时也有一点强迫他们也这么做的意思，如果他们要搬家或者改变习惯，就像我们街区的某个商户通常会提醒我们即将停业或者转让商铺，或者当我们要搬家的时候我们会通知几乎所有的人。至少意识到我们将不再见到那些每天见到的人，即使我们只是远远地或者出于功利目的见过他们，几乎没有注意过他们的脸。是的，人们一般都会这么做。

因此我最终还是问了那些服务生。他们回答说，他们认为那对夫妇度假去了。这听起来更像是推测，而不是确凿的消息。度假为时尚早，不过也有人七月份不喜欢待在马德里，因为比火还热。或者也许路易莎和德文内有条件离开两个月，他们似乎有钱又有闲（也许他们给自己发薪水）。虽然我很遗憾直到九月之前每天早晨那小小的激励都没有了，但是得知他们到时会回来，并没有从我的地平面上永远消失，我却也心安了。

记得那段时间我无意间在报纸上看到了一则马德里一位企业家被刺死的大标题，我快速地翻了过去，没有阅读全文，原因正是这则新闻的配图：一张一个男人躺在马路中间的照片，他躺在机动车道上，没穿外

套，没系领带，没穿衬衫，也可能是衬衫扣子解开了，下摆出来了，急救人员正在努力让他恢复知觉，抢救他，他四周一片血泊，白色的衬衫浸透了血渍和污渍，或者这是我看到那模糊的形象时想象出来的。由于拍摄角度的原因，他的脸部看不清楚，但无论如何，我的目光没有停留，我很憎恶当下媒体的这种癖好：不吝将最残忍的图片呈现给读者或者观众——或许这正是读者和观众所要求的，他们总体而言都精神失常；而他们所要求的只不过是自己已经了解、已经被告知的东西——好像光有那些文字的描述还不够似的，对遭受暴行的人连最起码的尊重也没有，他已经无法自我保护，无法抵御那些在他意识清醒的时候绝对不会屈从的目光，正如他绝不会穿着浴袍或者睡衣出现在陌生人或者熟人面前，觉得这样不成体统。我认为给一位已死或者将死之人拍照非常过分，特别是在其遭受暴力的情况下，是对刚刚成为一名受害者或一具尸体的人最大的不尊重——如果还能看到他，似乎他还没有完全死去或者没有被认定为完全死亡，那么就on应该不妨碍他真正死去，让他在没有不受欢迎的目击者也没有公众围观的情况下离去——我不打算苟同强加给我们的这种习惯，不想看硬要我们看或者几乎是强迫我们看的東西，不想让我这双好奇又惊恐的眼睛和那千万双眼睛同流合污，它们的脑袋带着对这类事情克制的迷恋或者十足的宽慰一边看一边可能在想：“我眼前的这个人不是我，而是别人。不是我，因为我看见了他的脸，那不是我的脸。我在报纸上看到了他的名字，也不是我的，不一样，我不叫这个名字。这事落到了别人身上，不知他做了什么事，卷入了什么纠纷，欠了什么债务或者造成了什么严重的伤害以至于被人用折刀捅死了。我从不介入任何是非，也不树敌，不干预任何事情。又或者我确实介入了，做了坏事，但是没被抓住。幸好，我们眼前这位被人们谈论的死者是别人而不



是我，我比昨天更安全了，昨天我逃脱了。而这个可怜鬼却被逮住了。”我从未想到把那则我一掠而过的消息同那个令人愉快、笑容可掬、我曾经每天看他吃早餐的男人联系起来，他曾和他的妻子在全然不觉中给予我很大的精神鼓励。